（上接A25版）

陈江园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582元。

9）收购人董事、西钢集团董事、品牌投资董事周和平的配偶王元琼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4-10	-5,000	12,900	7.83	卖出
2009-07-13	4,700	17,600	9.99	买入
2009-07-13	-4,700	12,900	10.08	卖出
2009-07-28	17,100	30,000	10.48	买入
2009-07-29	1,000	31,000	9.68	买入
2009-08-06	1,000	32,000	10.23	买入
2009-08-12	4,000	36,000	9.73	买入
2009-08-24	7,900	43,900	8.68	买入

王元琼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178元。

8）收购人监事、西钢集团监事会主席冯明的配偶陈军辉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8-19	6,300	6,300	8.17	买入

4）西钢集团监事余伯强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6-09	-12,867	0	9.60	卖出

5）西钢集团副总经理刘凤和的妻子秦淑文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8-12	5,000	5,000	10.13	买入

6）项目组成员、达钢集团监事武承辉的妻子盛荣改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4-23	-4,000	4,700	7.19	卖出
2009-04-27	-4,700	0	7.37	卖出

7）品牌投资董事陈敏的父亲陈世庄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8-20	6,000	6,000	7.649	买入
2009-09-17	-2,000	4,000	12.38	卖出
2009-09-18	-2,000	2,000	12.92	卖出

陈世庄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19，780元。

8）品牌投资监事周厚文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7-08	300	300	9.17	买入
2009-07-10	-300	0	9.39	卖出
2009-08-04	1,000	1,000	10.2	买入
2009-08-05	-1,000	0	10.43	卖出

周厚文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236元。

9）深圳同壮股东及监事吴叶娇的配偶程盛世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4-02	1,000	1,000	7.3	买入
2009-04-09	-1,000	0	7.98	卖出
2009-04-21	1,000	1,000	7.92	买入
2009-05-06	-1,000	0	8.32	卖出
2009-07-17	4,000	4,000	10.92	买入
2009-07-24	1,000	5,000	10.11	买入
2009-08-18	1,300	6,300	8.05	买入
2009-08-25	8,200	14,500	9.19	买入
2009-08-28	5,900	20,400	9.10	买入
2009-09-02	2,100	22,500	8.51	买入
2009-09-14	-22,500	0	10.78	卖出

程盛世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28，650元。

10）深圳同壮股东及监事吴叶娇的哥哥吴建锋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3-24	-3,000	0	7.25	卖出

11）深圳同壮股东及监事吴叶娇的哥哥的配偶许宜萍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9-10	2,900	2,900	10.50	买入
2009-09-14	-2,900	0	11.07	卖出

许宜萍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1，516元。

12）达钢集团董事谢华强的配偶罗朝霞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8-21	10,000	10,000	8.14	买入
2009-08-27	-10,000	0	9.65	卖出
2009-09-10	20,000	20,000	10.35	买入
2009-09-15	30,000	50,000	10.94	买入
2009-09-17	11,156	61,156	12.38	买入
2009-09-18	-10,000	51,156	12.65	卖出

罗朝霞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36，135.91元。

13）达钢集团董事王怀云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4-14	-1,400	50	8.03	卖出
2009-07-17	1,000	1,050	11.03	买入
2009-08-03	-1,050	0	10.22	卖出

王怀云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没有获利。

14）达钢集团董事王怀云的父亲王金品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7-28	45,900	45,900	10.48	买入
2009-07-29	600	46,500	9.86	买入
2009-07-30	24,000	70,500	9.44	买入
2009-08-13	4,000	74,500	9.48	买入
2009-08-18	5,200	79,700	8.06	买入
2009-08-19	5,200	84,900	7.67	买入
2009-09-07	80,001	164,901	9.50	买入
2009-09-14	-64,000	100,901	10.86	卖出
2009-09-15	-100,000	901	12.17	卖出
2009-09-15	55,000	55,901	10.83	买入
2009-09-16	10,000	65,901	11.75	买入
2009-09-17	35,000	100,901	12.26	买入

王金品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317，182.55元。

15）成都新天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周军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6-04	6,600	6,600	8.19	买入
2009-06-05	-6,600	0	8.81	卖出
2009-06-18	23,400	23,400	8.80	买入
2009-06-19	3,400	26,800	8.73	买入
2009-06-22	13,300	40,100	8.66	买入
2009-06-29	59,300	99,400	8.73	买入
2009-07-01	-12,538	86,862	9.18	卖出
2009-07-01	11,000	97,862	9.02	买入
2009-07-02	-93,462	4,400	9.44	卖出
2009-07-02	22,600	27,000	9.30	买入
2009-07-03	-27,000	0	9.43	卖出
2009-07-06	5,600	5,600	9.08	买入
2009-07-07	-5,600	0	9.15	卖出
2009-07-07	1,000	1,000	9.09	买入
2009-07-08	-1,000	0	9.18	卖出
2009-07-08	30,800	30,800	9.05	买入
2009-07-09	-30,800	0	9.22	卖出
2009-07-17	18,500	18,500	10.78	买入
2009-07-20	-5,300	13,200	10.85	卖出
2009-07-20	5,300	18,500	10.69	买入
2009-07-21	3,900	22,400	10.78	买入
2009-07-22	13,300	35,700	10.29	买入
2009-07-29	-15,400	20,300	9.70	卖出
2009-07-29	16,100	36,400	9.47	买入
2009-07-30	-4,300	32,100	9.45	卖出
2009-07-30	4,300	36,400	9.22	买入
2009-07-31	-12,300	24,100	10.03	卖出
2009-08-05	3,931	28,031	10.26	买入
2009-08-06	2,400	30,431	10.24	买入
2009-08-12	8,090	38,521	9.63	买入
2009-08-13	-6,800	31,721	9.64	卖出
2009-08-13	6,800	38,521	9.42	买入
2009-08-17	10,000	48,521	8.47	买入
2009-08-18	-8,000	40,521	8.12	卖出
2009-08-20	-15,000	25,521	7.59	卖出
2009-08-20	10,000	35,521	7.51	买入
2009-08-21	-15,000	20,521	8.02	卖出
2009-08-24	-20,521	0	8.89	卖出

周军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9，490.43元。

16）深圳市仁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吴俊霞的配偶马列明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4-10	2,300	2,300	8.05	买入
2009-04-21	-2,300	0	7.84	卖出

马列明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没有获利。

17）成都通德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刘正钧的母亲赵宗琼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4-16	11,900	11,900	8.245	买入
2009-05-06	-5,000	6,900	8.00	卖出
2009-05-08	-6,900	0	7.957	卖出
2009-07-14	3,000	3,000	9.85	买入
2009-07-16	-3,000	0	10.35	卖出
2009-07-27	16,000	16,000	10.37	买入
2009-08-03	5,500	21,500	10.08	买入
2009-08-10	-21,500	0	10.055	卖出
2009-08-24	20,000	20,000	8.70	买入
2009-08-25	-20,000	0	9.12	卖出
2009-09-09	100	100	10.34	买入
2009-09-16	32,500	32,600	12.18	买入
2009-09-17	-32,600	0	12.31	卖出

赵宗琼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20，846.55元。

18）深圳市仁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吴俊霞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股)	结余股数(股)	交易价格(元)	变更摘要
2009-03-26	500	500	7.11	买入
2009-04-03	-500	0	7.22	卖出
2009-08-26	3,000	3,000	9.80	买入
2009-08-27	2,000	5,000	9.69	买入
2009-09-14	-5,000	0	11.05	卖出
2009-09-14	2,900	2,900	10.67	买入

吴俊霞在自查区间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扣除佣金、印花税后获利金额为20，515.24元。

根据相关人员陈述，他们买卖天兴仪表股票系基于自身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分析和判断，没有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

经过收购人对上市公司公开信息的检索发现，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天兴集团的股权变动的信息在证券市场已经是公开信息：

在2008年12月18日，上市公司天兴仪表发布公告："天兴仪表接控股股东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通知：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天兴集团40%股权按国家有关规定对外进行转让。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为天兴集团第一大股东，天兴集团持有公司58.86%的股份。本次股权转让根据相关规定涉及程序较多，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之后，在2008年年报等公开信息中，也都公告了上述信息。

2009年9月15日，上市公司天兴仪表发布公告："天兴仪表接控股股东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天兴集团已于2009年9月14日召开股东会商讨其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转让股权事宜，天兴集团股东会一致同意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天兴集团40%股权。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拟于2009年9月15日将股权转让资料报送重庆产权交易所。"

经收购人核查，陈江园、周和平、冯明、余伯强、刘凤和、陈敏、周厚文、吴叶娇、谢华强、王怀云、周军、刘正钧、吴俊霞等人均未参与天兴集团股权受让及本次要约收购相关的任何决策，除天兴仪表已经公告信息以外，上述人员及直系亲属并不知悉本次股权受让及本次要约收购的内容和信息。

武承辉于2009年8月6日成为本次要约收购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项目组成员，在此之前不可能知悉本次要约收购、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

因此，根据涉及买卖天兴仪表股票相关人员的自查报告及其交易时间、交易数量、交易方向的判断，上述买卖行为不存在内幕交易。

（二）虽然因上述买卖天兴仪表股票人员构成与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形，但相关人员与收购人并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首先，根据相关人员作出的声明，其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公开信息和个人独立判断进行，并未利用天兴仪表要约收购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内幕信息，亦未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意见或建议，不存在任何内幕交易的情况。其次，经核查确认相关人员在天兴仪表股票停牌前，并不知悉本次要约收购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由此可见，相关人员买卖天兴仪表股票并不以"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为目的，相关人员亦未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与收购人一致行动。

（三）对相关人员交易天兴仪表股份的处理意见

为了昭示诚信，严格重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经沟通协商，对有关人员买入天兴仪表股票处理意见如下：

1、在上述核查期间内买入天兴仪表股票且有卖出行为并有获利的陈江园、王元琼、陈世庄、许宜萍、周厚文、程盛世、罗朝霞、王金品、周军、赵宗琼、吴俊霞承诺：在天兴仪表本次停牌前六个月买卖天兴仪表所获得收益将归于天兴仪表所有。截止报告日，上述人员已经将收益全部上缴到上市公司。

2、在上述核查期间内买入天兴仪表股票且截止《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尚持有天兴仪表股份的秦淑文、陈军辉、王元琼、陈世庄、罗朝霞、王金品承诺：其目前仍持有的天兴仪表股票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予以卖出，如果在上述期限届满后转让上述天兴仪表股票且有获利，产生的收益全额支付给天兴仪表。上述有关人员已经分别签署书面承诺函。

3、在上述核查期间内买入天兴仪表股票且截止《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尚持有天兴仪表股份的吴俊霞，由于未纳入最初的自查范围，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后已经卖出，吴俊霞承诺：转让上述天兴仪表的收益将归于天兴仪表所有。截止报告日，吴俊霞已经将收益全部上缴到上市公司。

四）收购人整改和规范的措施

1、收购人将定期检查相关人员股票帐户，要求和监督相关人员将买卖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及时上缴上市公司，并向证券监管机构报告相关信息，确保上述承诺的落实。

2、收购人和相关人员将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认真学习、严格执行《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中关于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的相关规定，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为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收购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明确规定：由于持有公司的股份，或者公司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由于其管理地位、监督地位、职业地位及中介服务原因，或者作为公司职员能够接触或者获取内幕信息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应知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禁止行为的规定，严守保密义务，不得进行违法违规的交易；公司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教育培训，确保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明确自身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督促有关人员严格履行信息保密职责，坚决杜绝内幕交易；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分类记录备查，并依据监管要求进行报备；禁止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及其关系人、非法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利用内幕信息从事证券交易活动；相关人员在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期间，如买卖公司股份及其衍生品种的，应于2个交易日内申报本次变动前持股数量；本次股份变动的日期、数量、价格；变动后的持股数量；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说明，如不涉及内幕交易信息交易的声明等。

4、提请实际控制人吴进良及控股股东西钢集团，以实际控股股东之名义，敦促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所控制的相关企业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深入学习《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的相关规定；并向各企业转发《深圳市瑞安达实业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参照该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加强各企业相关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监督管理。

（五）关联企业新天通、乔金都利用他人账户买卖股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不会对本次要约收购构成法律障碍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1）40号，当事人成都新天通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成都市新天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通"）、乔金都（2002年3月18日至2010年3月3日任新天通董事长），利用成都瑞隆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隆贸易"）账户买卖证券的情况如下：

2006年11月，乔金都安排使用扶刚毅、李超的身份证注册成立了瑞隆贸易，目的是利用新天通的部分闲余资金进行短期投资，2006年12月19日、2007年3月1日、2007年3月31日，瑞隆贸易分别在湘财证券成都西一环营业部和西南证券成都西体路营业部（原为西南证券成都石灰街营业部），开立三个资金账户（账号为130＊＊＊428、650＊＊＊110、650＊＊＊116），户名成都瑞隆贸易有限公司，下挂上海股东账户B881＊＊＊910和深圳股东账户800＊＊＊918，代理人分别为乔金都、扶刚毅。上述账户开户期间累计交易股票233只，收益4，637，720.95元。上述事实分别有交易明细记录、资金往来明细记录、当事人询问笔录等证据证明。新天通利用他人账户从事证券交易违反了《证券法》第八十条关于禁止法人利用他人账户买卖证券的规定。乔金都是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二百零八条的规定，证监会决定：对新天通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4，637，720.95元，并处以4，637，720.95元罚款；对乔金都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罚款。

2、经核查，新天通为品牌投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系收购人的关联方，主要从事实业投资业务。该公司原董事长乔金都于2006年11月安排使用扶刚毅、李超的身份证注册成立了瑞隆贸易，并将新天通部分资金转入该公司股票和资金账户，在开户期间违规买卖证券，累计交易股票233只。其中在2007年、2008年均有交易天兴仪表股票的记录，2009年4月16日开始卖出以前年度买入的天兴仪表股票，自2009年6月29日又开始有买卖天兴仪表的情况，到9月9日时最高持有天兴仪表股票253.39万股，于9月14日全部卖出，盈利约91万元。

根据新天通及乔金都的陈述，他们买卖天兴仪表股票系基于自身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分析和判断，没有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收购人核查，新天通及乔金都未参与天兴集团股权受让及本次要约收购相关的任何决策，除天兴仪表已经公告信息以外，上述机构和人员并不知悉本次股权受让及本次要约收购的内容和信息。

因此，根据其交易时间、交易数量、交易方向的判断，上述买卖行为不存在内幕交易。中国证监会依据《证券法》第八十条关于禁止法人利用他人账户买卖证券的规定，对新天通利用他人账户从事证券交易的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经核查，新天通违法所得和罚款已经解缴。

3、虽然因买卖天兴仪表股票构成与收购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形，但新天通与收购人并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经核查，新天通利用他人账户交易股票累计交易了233只股票，以获利为目的。在2007年、2008年及2009年上半年都有交易天兴仪表股票的行为，并且是其中交易金额较大的股票，而当时并没有瑞安达收购天兴集团股权及其要约收购天兴仪表的意向或者行动。2009年9月14日，新天通全部卖出天兴仪表股票，之后没有买卖过天兴仪表股票。而瑞安达董事会决定收购南方集团公开挂牌转让的天兴集团40%的股权是在2009年9月27日，瑞安达在深交所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是在2009年10月21日。根据统计，《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前六个月，新天通在其他股票上的累计买入金额是买入天兴仪表的8倍以上。

根据收购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新天通及乔金都的确认并经核查，新天通及乔金都均未参与本次股权转让及本次要约收购相关的决策，除天兴仪表已公告信息以外，新天通及乔金都并不知悉本次股权转让及本次要约收购的内容和信息。而新天通交易股票的行为由乔金都负责，其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公开信息和个人独立判断进行，并未利用天兴仪表要约收购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内幕信息，亦未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意见或建议，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其在天兴仪表股票停牌前，并不知悉本次要约收购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由此可见，新天通买卖天兴仪表股票并不以"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为目的，亦未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与收购人一致行动。因此新天通与收购人并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4、新天通通过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认识到由于个别人员的违法行为，给公司造成了无法挽回的经济损失和不良社会影响，完全接受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相关账户已经清理完毕，其中账号130＊＊＊428的账户已于2007年12月20日销户；账号650＊＊＊116的账户已于2009年12月23日销户；账号650＊＊＊110的账户已于2011年11月11日销户。违法所得和罚款已经解缴中国证券监会指定账户。乔金都于2010年1月28日递交了辞去董事长的书面报告，2010年3月初，新天通完成了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新天通将以此为鉴，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在今后的经营过程中切实守法、规范经营。

本次交易法律顾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和财务顾问国都证券核查后认为，新天通买卖天兴仪表股票不存在内幕交易，与收购人不构成一致行动人，该行政处罚案件对本次要约收购不构成法律障碍。

第十节　中介机构专业意见

一、参与本次要约收购的专业机构名称

1、财务顾问：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

联系人：杨麒、黄立甫、周成

电话：010-84183340

2、法律顾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401-2402室

联系人：孔雨泉、孙林

电话：0755-23982200

二、各专业机构与收购人以及本次要约收购行为之间关联关系的情况

1、参与本次要约收购的财务顾问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收购人以及本次要约收购行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参与本次要约收购的法律顾问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与收购人以及本次要约收购行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财务顾问关于收购人履约能力的意见

国都证券作为收购人聘请的财务顾问已经同意本报告书援引其所出具的财务顾问报告中的内容。收购人财务顾问国都证券发表的结论性意见为：

"收购人本次要约收购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收购人具备本次要约收购的主体资格，具备收购的资金实力，具备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的能力，收购人具备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能力。"

四、法律顾问发表的意见

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作为收购人聘请的律师已经同意本报告书援引其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的内容。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为：

"《要约收购报告书》的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符合《收购办法》、《第17号准则》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所及本所律师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要约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核查及验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收购人成立于2009年8月31日，截止2009年10月21日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之日，成立不足1年，根据《第17号准则》的规定，披露其控股股东西钢集团的财务资料。

西钢集团2008年的财务报告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09年、2010年及2011年财务报告未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一、西钢集团最近三年的比较财务报表

（一）西钢集团最近三年一期比较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并数			
	2011.9.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货币资金	3,560,335,754.65	3,705,589,095.61	1,879,119,516.75	1,153,425,659.11
短期投资	299,475.00	944,098.99	999,475.00	750,000.00
应收票据	1,119,126,728.74	382,462,284.38	93,026,478.00	66,032,800.00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账款	1,556,204,583.56	1,059,680,112.30	648,589,975.79	180,700,415.80
其他应收款	382,825,207.66	511,646,315.86	297,501,735.31	202,719,013.30
预付账款	6,933,543,936.94	3,767,056,219.17	822,424,984.29	724,370,236.48
期货保证金				-
应收补贴款				-
应收出口退税				-
存货	2,502,927,090.10	1,499,522,939.77	1,296,978,887.66	1,184,218,593.73
其中：原材料	1,619,566,001.76	895,614,336.84		728,385,128.69
库存商品（产成品）	762,123,782.98	501,812,178.28		409,974,102.06
待摊费用	9,541,852.67	11,914,379.55	5,738,966.40	1,619,081.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390,885.28	5,667,445.89	16,301,128.03	-
流动资产合计	16,076,195,514.60	10,944,482,891.52	5,060,681,147.23	3,513,835,800.00
长期投资	46,196,643.44	59,536,643.44	52,856,643.44	34,880,037.9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6,196,643.44	59,536,643.44	52,856,643.44	34,880,037.91
长期债权投资				-
*合并价差				
长期投资合计	46,196,643.44	59,536,643.44	52,856,643.44	34,880,037.91
固定资产原价	6,548,957,329.40	6,375,052,660.90	5,917,667,245.26	3,694,844,746.37
减：累计折旧	2,477,014,861.02	2,252,948,235.77	1,952,731,158.81	1,142,704,761.95
固定资产净值	4,071,942,468.38	4,122,104,425.13	3,964,936,086.45	2,552,139,984.4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83,156.46	2,783,156.46	2,783,156.46	2,783,156.46
固定资产净额	4,069,159,311.92	4,119,321,268.67	3,962,152,929.99	2,549,356,827.96
工程物资	161,028,305.97	169,544,058.33	56,751,813.80	50,188,271.86
在建工程	2,153,241,378.62	1,325,916,024.85	873,837,489.40	1,058,060,795.72
固定资产清理	1,062,143.02	8,487.86		-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13,908,185.42	13,908,185.42	6,953,177.71	-
固定资产合计	6,398,399,324.95	5,628,698,025.13	4,899,695,410.90	3,657,605,895.54
无形资产	889,948,613.21	902,910,824.25	774,264,346.18	575,907,357.43
其中：土地使用权	414,509,809.79	420,741,466.22		212,387,537.34
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	41,897,875.41	43,673,087.66	37,263,728.06	34,941,964.55
其中：固定资产修理	-	-	-	-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	-	-	-
股权分置流通权	-	-	-	-
其他长期资产	-	-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931,846,488.62	946,583,911.91	811,528,074.24	610,849,321.98
递延税款借项	14,129,148.60	9,205,811.50	3,016,766.76	-
资 产 总 计	23,466,767,120.21	17,588,507,283.50	10,827,778,042.57	7,817,171,055.43
短期借款	2,756,038,000.72	1,655,153,821.03	1,351,464,380.61	621,614,000.00
应付票据	5,142,309,244.93	4,349,550,000.00	1,709,361,898.00	1,259,760,000.00
应付账款	4,269,109,873.62	3,259,050,412.67	1,927,801,815.94	2,052,327,228.75
预收账款	6,510,254,051.06	4,384,117,594.98	2,091,205,750.95	1,040,897,115.76
应付工资	80,894,464.32	73,469,546.15	30,157,922.29	15,192,090.48
应付福利费	98,525.33	167,444.39	121,472.92	900,791.39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20,552,345.24	-		21,464,867.10
应付利息	1,975,263.26	1,046,793.75		-
应交税金	-19,305,014.76	90,572,141.73	202,460,865.01	263,894,451.61
其他应交款	12,045,666.76	11,511,889.85	6,562,604.78	12,632,879.72
其他应付款	787,868,250.49	628,563,238.77	605,093,040.58	368,118,206.28
预提费用	193,405,860.80	113,111,546.92	97,223,188.53	64,219,785.29
预计负债	1,431,129.00	4,108,729.00	3,898,224.86	-
递延收益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0,000,000.00	-
应付权证				-
其他流动负债	15,039,654.98	802,962.51		-
流动负债合计	19,771,717,315.75	14,571,226,121.75	8,095,351,164.47	5,721,021,416.38
长期借款	1,116,642,490.18	781,642,490.18	508,642,490.18	538,83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678,756,115.16	578,551,168.82	579,827,376.98	479,249,086.56
专项应付款	110,499,999.74	120,406,631.36	172,159,571.37	238,371,220.79
其他长期负债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长期负债合计	1,905,898,605.08	1,480,600,290.36	1,260,629,438.53	1,256,450,307.35
递延税款贷项	13,283.70	13,283.70	38,548.77	-
负 债 合 计	21,677,629,204.53	16,051,839,695.81	9,356,019,151.77	6,977,471,723.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国家资本	-	-	-	-
集体资本	-	-	-	-
法人资本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
集体法人资本				-
个人资本				-
外商资本				-
资本公积	749,690,724.34	733,878,068.39	720,343,706.71	336,413,691.66
盈余公积	50,351,358.51	50,351,358.51	48,577,687.91	32,098,744.27
其中：法定公积金	50,351,358.51	50,351,358.51	48,577,687.91	32,098,744.27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号填列)				-
未分配利润	240,159,133.48	37,109,369.50	21,146,334.08	-32,253,714.41
其中：现金股利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小计	1,410,201,216.33	1,191,338,796.40	1,160,067,728.70	706,258,721.52
*少数股东权益	378,936,699.35	345,328,791.29	311,691,162.10	133,440,610.18
减：未处理资产损失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9,137,915.68	1,536,667,587.69	1,471,758,890.80	839,699,33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466,767,120.21	17,588,507,283.50	10,827,778,042.57	7,817,171,055.43

（二）西钢集团最近三年一期比较合并利润分配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并数			
	2011年1-9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367,350,621.54	14,574,137,942.81	10,217,452,898.35	10,339,601,714.81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进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减：折扣与折让				
二、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12,367,350,621.54	14,574,137,942.81	10,217,452,898.35	10,339,601,714.81
减：(一)主营业务成本	11,216,521,335.72	13,709,642,680.52	9,555,972,097.83	9,615,601,629.58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成本				
(二)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4,594,637.31	61,838,897.83	52,927,403.22	47,875,202.68